



那是6年以前的事，當時我在一個偏僻的鄉村工作。不甘寂寞，我報考電大學習，趕上統考，我接到通知的時候很晚，必須當天下午趕到縣城。我匆匆上路，待我走了十幾里路，趕到附近的一個小火車站時，下午唯一的一班火車已經發出。我又惱又急，在站台上來回踱步。實在累了，便到小站的候車室休息。

休息室空蕩蕩的，很靜，當我放下手提包時，才發現在我對面的椅子上還坐著一個人。這是個年輕的女子，沒帶任何行李，低著頭，雙手搗著臉。我在思忖她也沒有趕上火車，便與她搭訕：「你在等車？」半天那女子才回答一聲：「不是。」不是，那是幹什麼的？約會，不像，打我進了休息室便始終沒見她抬起頭，沒有那種約會女子焦急不安的神情。「那妳幹什麼？」我好奇地問。「我也不知道。」那女子抬起頭，但雙手仍搗著臉。「我沒臉見人。」她突然說：「我男人，我婆婆一齊打我，並撕破了我的臉。」這時那女子才鬆開手，我才看清她的面部。她最多不過二十二、三歲，若不是臉上被撕破了幾道血印看上去很俊。但萍水相逢不便多問，出於一名基層幹部的本能勸她回家，她執意不肯。她說她要回娘家去。我認為她沒有路費才這麼一籌莫展的樣子，提出給她路費，她卻說她有錢。我覺得我該做的只能是這些，天已不早，陰沉沉的又要下雨，我不能久留，即便走路也得趕回縣城，便起身告辭了。

我一個人沿著鐵軌匆匆趕路，大約走了半個小時，忽聽後面有腳步聲。我回頭一看，卻見車站的那位女子不知什麼時候趕了上來，與我保持一丈多遠的距離。多一個伴也好，免得

一個人走路寂寞。「怎麼你也到前邊站趕車？」她沒有回答，只是緊走幾步與我保持不到兩步的距離。這時天下起雨來，我撐開了自動傘，我要把傘給她打，她卻說不用，我只好一個人打著。看來她對我還是比較信任，我提醒她說：「一個女孩這樣隨便亂走是不安全的。」

她卻淡淡地說：「沒什麼，我又不是大姑娘怕什麼？」「聽口音你不像是本地人。」她說：「老家江蘇。」聽是江蘇，忽然之間我們的距離拉近了，因我也是江蘇人。對她目前的處境倍加同情，便問：「你怎麼嫁到這兒來的呢？」這個女孩子說她父親是生意人，與現在她男人的父親認識了，很相好，便把她嫁到安徽來了。嫁過來以後與那個男的又沒有感情，便時常吵嘴打架，這也說不清是第幾次了。說實在的，我同情這女子的遭遇，可眼下我能說什麼呢？只能默默地聽著。就像眼下一樣，天下著雨，

我卻不能為她撐起一方雨傘擋風雨，只能暫時伴她走過一段短暫的路程。

沒覺得十幾里路又走下來了，前面的車站清晰可見，我的心情好轉起來，今天總算可以趕回縣城了。我高興地對她說：「好了，到站了。」她卻突然止步了。「怎麼不走了？」她的臉上露出哀怨的神色：「你走吧，我不能再往前走了，車站一定有他家的人，我絕不回他的家去。」我的心一涼，既然不是到此來趕車，又何必冒著風雨地走這十幾里路呢？我在鐵道上目送她一步步地往回走，直到消失在風雨中。

從此，我便再也沒見到那女子，她現在何方，她的命運如何，每每想此事心中總便是沉甸甸的。

## 邂逅